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省级以上媒体合作经费

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中共兴宁市委宣传部

填报人姓名：刘湘

联系电话：3382193

填报日期：2024.6.30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加快媒体融合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，经研究并协商，兴宁市委宣传部、广东南方日报经营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（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梅州记者站）拟在原合作基础上，顺应融合传播新趋势，共建南方+兴宁频道，在新媒体领域深化合作，共同巩固和壮大主流思想舆论阵地，进一步提升区域宣传力度和水平，构建舆论引导新格局，凝聚改革发展的动力和智慧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参照市财政局颁布的各项财务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制度，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，规范资金使用申报与审批程序、审批权限及拨付流程等，所有开支均严格执行会审联签制度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为提升区域宣传工作水平，助力兴宁振兴发展，讲好兴宁故事，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，兴宁市委、市政府与省级以上媒体签订了战略合作关系。

二、主要绩效及自评结论

为提升区域宣传工作水平，助力兴宁振兴发展，讲好兴宁故事，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。自评：优秀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管理情况（资金管理、监督管理等）；

资金管理

（1）资金到位。

本年年初预算计划安排 136 万元，实际安排额度 68 万元，到位情况 50%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

本年实际支出金额 58 万元，本年度结余金额 10 万元，结余率 17.2%。

（3）资金支付。

资金支出率为 82.8%。

（4）支出规范性。

预算执行规范，未发生调整，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。事项支出的合规，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。会计核算规范。

2. 监督管理。

（1）实施程序。

项目按规定程序实施，项目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，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。

（2）管理情况。

项目实施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；项目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。

（二）产出情况；

1. 经济性。

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，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，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，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

格比较，项目实施的成本属于合理范围。

2. 效率性。

数量指标，新闻舆论对兴宁进行宣传；质量指标；经费保障率 100%

（三）效益情况。

经济效益指标，进一步提升促进招商引资；可持续影响，人民满意足感增强。

四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存在问题：

发挥新闻宣传助推兴宁振兴发展的作用上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定问题，监管有待进一步加强。资金效用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改进措施：

双方围绕中央、省重大部署及市、区中心工作，重点加大移动互联网领域宣传力度，共同向全省全国宣传兴宁改革发展中的新亮点、新作为、新成效，围绕兴宁市委全会提出着力构建“一城一廊一带”发展新格局，建设“工贸新城-智慧兴宁”，打造“梅州副中心城市”的目标，主动服务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，倾情用力加快苏区振兴发展的机遇，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。